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68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宏发股份")于2023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迅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满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滚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编号:临2023—071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已于2022年11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

鉴于上述现金管理决议将于近日到期,公司拟继续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可以滚动使用。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4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计人民币30,739,009.99元后,实际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69,260,990.01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1年11月3日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733号验证报告。上述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存放在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新型汽车用继电器技改扩能及产业化项目	新能源汽车用高压直流继电器产能提升项目	34,997.46	32,000.00
		新一代汽车继电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	17,522.80	16,000.00
2	新型控制用继电器及连接器技改扩能产业化项目	控制用功率继电器产能提升项目	32,912.17	30,000.00
		智能家居用继电器及连接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	20,711.54	20,000.00
		超小型信号继电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	10,903.07	10,000.00
3	智能低压开关元件及精密零部件产能提升项目	智能低压开关元件产能提升项目	23,756.90	22,000.00
		开关元件配套精密零部件产能提升项目	10,800.00	1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60,000.00
合计			211,603.94	200,000.00

公司于2022年8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9月2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智能家居用继电器及连接器技改及产业化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原计划投入"智能低压开关元件产能提升项目"的募集资金12,000万元投入"新能源汽车用高压直流继电器产能提升项目"进行扩建。同时,公司对"控制用功率继电器产能提升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更加合理地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十届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

(三)投资额度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投资期限内,该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执行董事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由公司相关部门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将遵循审慎原则,选择规模大、信誉好、效益高、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发行的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已建立健全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财务部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与此同时,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审核,一致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保荐机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0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70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80,000万元,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公司拟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类型: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180,000万元,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财务部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分析、评估建议及执行跟踪,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授权和管控体系,能够审慎进行决策和审批。投资期间,一旦负责人员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使用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自有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次投资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投资可以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但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仍不排除因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3年11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意见:为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能够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2、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滚动使用。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理财产品	154,365	62,365	3,298.73	92,000
合计		154,365	62,365	3,298.73	9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4,36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9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8,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0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69
转债代码:110082 转债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11月30上午十一点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晔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

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能够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和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保本型理财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的额度和授权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宏发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72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经营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的议案》。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郭满金先生、李远瞻先生、郭琳女士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由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书面意见: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就本议案形成了决议意见:有关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2023年预计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33,000	26127	29073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市场价格	7,000	4224	6138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零部件	市场价格	8,000	0	438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12,000	6745	9714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200	42	83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5	0	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加工费、检测费等	市场价格	80	23	35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等	市场价格	20	1.5	9
其他	漳州宏兴泰电子有限公司	餐费等	市场价格	150	114	111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	10	1	1
	厦门维科英真空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5	2.5	5
	漳州豪悦体育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市场价格	50	11	0.1
合计:				60520	37291	49556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为: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依据公司业务需要进行的初步预测,是2023年度与关联方可能发生的交易金额,预计较为谨慎。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是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所致。以上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本次日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年预计金额	2023年预计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设备	市场价格	4907	4224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格	70	4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培训费等	市场价格	2	1.5
其他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水电费等	市场价格	1	1
合计:				4980	4268.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3030653893
成立时间:2014-12-26
法定代表人:李远瞻
注册资本:人民币3,457.14万元整

主营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其他开采辅助活动;计算机零部件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光电子产品制造;光纤、光缆制造;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海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科技创新园滨海西大道2561号同创大厦101-1室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舟山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郭满金先生。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会计科目	2022年度(经审计)万元	2023年9月份(未经审计)万元
资产总额	13576.91	13148.52
负债总额	6949.67	8256.09
净资产	6627.24	4892.42
营业收入	16342.73	10498.12
净利润	2220.21	15.18
资产负债率	51.18%	62.79%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人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厦门彼格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间接控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设立、合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履约能力,具备良好的支付能力,应收关联方款项形成坏账可能性极小。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及相关当事方签署的协议,各方应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等公允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遵循市场公允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与关联方合作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01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7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51	松霖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3/12/7	2023/12/8

● 调整前转股价格:16.38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6.13元/股
● 松霖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3年12月8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40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公开发行了6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1,000万元,期限6年。转股的起止时间为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19日,转股价为人民币16.58元/股。

二、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自2023年6月13日起,"松霖转债"转股价格由16.58元调整为16.38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因利润分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三、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2.50元(含税)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12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12月8日,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松霖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综上,松霖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规定。

四、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times 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根据调整公式"$P1=P0-D$"计算,此次调整前转股价P0为16.38元/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D为0.25元/股,因此计算出松霖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P1=16.38-0.25=16.13$,松霖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16.1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2月8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松霖转债自2023年11月30日至2023年12月7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3年12月8日(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6
转债代码:113651 转债简称:松霖转债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12/7	-	2023/12/8	2023/12/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11月14日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3年前三季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01,012,99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0,253,248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12/7	-	2023/12/8	2023/1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下列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序号	股东
1	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	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周华松
4	吴文利
5	周华柏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25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225元人民币。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2-3502118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3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1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经十东路7000号汉峪金谷A4-4产业金融大厦12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6,338,3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013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牛磊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327,058	99.9957	11,300	0.0043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4,931,058	99.4716	1,407,300	0.528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6,117,058	99.9169	221,300	0.083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6,047,058	99.3898	221,300	0.610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蓓蓓、胡安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报备文件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3-092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阿普唑仑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医药"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信谊")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阿普唑仑片(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3B05986),该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一、该药品的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阿普唑仑片
剂型:片剂
规格:0.4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申请人: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
原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31021282
审批结论: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该药品的相关信息

阿普唑仑片主要用于焦虑、紧张、激动,也可用于催眠或焦虑的辅助用药,也可作为抗惊恐药,并能缓解急性酒精戒断症状,由PHARMACIA AND UPJOHN CO研发,最早于1981年在美国上市。2022年10月,上药信谊就该药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向国家药监局提出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619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中国境内该药品的主要生产厂家包括山东信谊制药有限公司、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制药有限公司等。

IQVIA数据库显示,2022年该药品医院采购金额为人民币17,356万元。2022年,上药信谊该药品的销售收入为人民币2,073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通过一致性评价的药品品种在医保支付及医疗机构采购等领域将获得更大的支持力度。因此上药信谊的阿普唑仑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扩大该药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市场竞争力,同时为公司后续产品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因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该药品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82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美药业")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替米沙坦片(规格:80mg)(以下简称"药品"或"产品")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替米沙坦片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药品通用名称:替米沙坦片 药品英文名/拉丁名:Telmisartan Tablets
剂型	片剂
注册分类	化学药品
规格	80mg
原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H20080222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	YBH15612023
包装规格	7片/板×1板/盒,7片/板×2板/盒,7片/板×3板/盒,7片/板×4板/盒,7片/板×8板/盒,7片/板×14板/盒
申请内容	1.根据替米沙坦片40mg变更后的一致性评价工艺放大生产80mg规格,并同时申请一致性评价审批;同时关联变更生产辅料、生产批量、包装材料、质量标准、有效期和贮藏条件。2.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需要审批的其他事项。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和《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同意本品增加80mg规格,同时同意本品变更处方、生产工艺、包装材料和质量标准。质量标准、说明书按所附执行,有效期18个月。
上市许可持有人	名称: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99号
生产企业	名称: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月季路8号1幢附1号

二、替米沙坦片的其他相关情况

替米沙坦片适用于原发性高血压的治疗。降低心血管风险。本品适用于年龄55岁及以上,存在发生严重心血管事件高风险且不能接受血管紧张素转换酶(ACE)抑制剂治疗的患者,以降低其发生心肌梗死、卒中或心血管疾病导致死亡的风险。心血管事件的高风险包括冠状动脉疾病、外周动脉疾病、卒中、一过性脑缺血发作或伴有终末器官损害证据的高危2型糖尿病病史。替米沙坦还可以与其他必要的治疗同时使用(例如降压药物、抗血小板药物或降脂药)。

替米沙坦片最早于2009年被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以下简称"《医保目录》"),2021年被纳入2021年版《医保目录》。莱美药业产品替米沙坦片于2008年4月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近日,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截至目前,包括莱美药业在内共17家公司通过替米沙坦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莱美药业对该药品累计已投入研发费用1,280.15万元人民币(数据未经审计)。

三、替米沙坦片的市场情况

替米沙坦片最早于1998年11月在美国上市,此后陆续在德国、西班牙、意大利、法国、瑞典、比利时、荷兰、芬兰、英国、日本等国家上市,2001年9月在国内上市。

根据米内网全国放大版的医院数据(城市公立医院)显示,替米沙坦片在2020年、2021年、2022年的销售额分别约为6.48亿元、4.71亿元、2.74亿元。2020年,替米沙坦片进入国家第四批集中带量采购药品目录。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莱美药业产品替米沙坦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有利于提升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该产品未来的市场拓展,同时为莱美药业后续产品开展一致性评价工作积累了经验。但因受到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药品销售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替米沙坦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规格:80mg)。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3-83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1月30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监事会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韦毅兰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工作变动原因,韦毅兰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韦毅兰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韦毅兰女士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韦毅兰女士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韦毅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韦毅兰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公司监事会对韦毅兰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日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3-082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技术"、"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11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俞惠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俞惠兰女士,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就职于浙江大学阳光营养技术有限公司、杭州林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杭州弘成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浙江中控研究院有限公司。2018年05月至今,历任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工委干事、党群事务经理、党委委员、妇联副主席和女职委主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俞惠兰女士没有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688777 证券简称:中控技术 公告编号:2023-081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1日(星期五)至12月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upc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5日发布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8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8日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房永生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2月8日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2月1日(星期五)至12月7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upc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1-86667525
邮箱:ir@supco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